

2600名师资赋能 辽宁应急救援培训提质增效

本报讯 记者张帆报道 4月29日,辽宁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省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苏萍,省红十字会副会长张春旺,省委教育工委专职委员许会峰介绍全省应急救援工作进展及2026年重点安排,回应社会关切。

截至2025年底,辽宁应急救援取证培训累计达108万人,2025年当年培训11.8万人。目前,全省建成2600余人的应急救援师资队伍,创新划分三大协作区,推动跨区域资源共享、联合培训,群众自救互救能力显著提升,成功施救案例不断涌现,“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理念深入人心。

发布会上,辽宁省红十字会工作人员现场开展心肺复苏与AED使用实操演示,规范展示胸外按压、人工呼吸、除颤仪操作等关键步骤,直观呈现标准化急救流程,充分展现红十字应急救援培训的专业性与实用性。

苏萍介绍,辽宁持续推进应急救援“六进”工程,建强师资队伍,完善协作机制,公众急救培训成效显著。2026年将聚焦“扩覆盖、提质量、强保障、优服务”,重点推进四方面工

作:持续推动群众性应急救援,计划年度取证培训不少于10万人;实施骨干师资培育计划,完善动态考核与淘汰机制,提升师资专业化水平;推进培训基地标准化建设,逐步实现“市市有基地、县县有站点”,强化人员密集场所急救设施配置;深化校园急救教育,将应急救援融入学校育人体系,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另外,辽宁建立省级核心师资库,实行属地化注册与动态管理,每两年开展复训考核,健全激励保障机制,为培训质量提供坚实支撑。辽宁构建分层分类学校急救教育体系,将急救教育纳入学校育人环节,全省147所学校入选全国试点。通过师资培训、技能竞赛、志愿服务等载体,普及心肺复苏、AED使用、海姆立克急救等技能,助力平安校园建设。

下一步,全省红十字系统将联合多部门深化“关爱生命 救在身边”行动,强化宣传引导,完善急救网络,不断提升公众应急救援能力,为健康辽宁建设与全面振兴贡献人道力量。



王晨 摄

助力电网工程高效推进 国网沈阳供电公司首次应用移动式跨越架

4月23日,在沈阳市沈北新区安家村的电网建设施工现场,国网沈阳供电公司首次应用移动式跨越架辅助开展跨越施工作业。两台移动式跨越架在沈康高速公路两侧同步作业,吊臂装置如同稳健的臂膀,稳稳托住展放导线,与路面保持充足安全距离。

沈阳推出12条重点举措 优化城乡建设领域营商环境

本报讯 记者王琳报道 4月29日,沈阳市政府新闻办召开“城乡建设领域大力优化营商环境重点措施”新闻发布会,发布12条重点举措,其中,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提高项目水电气热信接入效率和部分既有建筑改造消防工程免于提供规划变更手续3条措施处于国内领先行列。

推进建筑业资质“不见面审批”。通过跨部门数据资源共享,实现数据互联互通,企业在申请建筑业资质时,对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人员社保、职称等填报事项,由填写表单变为数据仓库内调取,提高数据真实性和准确性。资质注销、劳务资质办理实现自动审批。房屋、市政、电力、装修二级资质申请实现自动受理。

推进招投标监管智能化转型。传统评标人为因素影响较大,围标、串标行为隐蔽难查。现在对5000万元以下政府投资项目实行“AI管招投标”试点,采取压缩主观分值、增加AI辅助等方式评标,将有效遏制围标、串标行为发生。

沈阳启动 重点风险源企业隐患排查

本报讯 记者张阿春报道 4月28日,沈阳全面启动全市115家较大以上环境风险源企业生态环境安全隐患专项排查行动。采取专业督导、上门帮扶、跟踪整改相结合的方式,扎实细化环境风险防控举措。目前,已完成华润电力(沈阳)有限公司、沈阳天江老龙口酿造有限公司两家重点企业现场排查。下一步,沈阳市生态环境局将稳步推进剩余113家企业排查任务,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与助企帮扶指导。

百业信息

便民服务
◆大兵搬家 全市连锁 024-88883333
◆连山区水产市场风华干调味公章 21140200018160, 财务专用章 21140200018161, 史风华法人章 21140200018162, 丢失声明作废。
◆肖刚海城市正骨医院辽宁省医疗住院收费票据号 0007104896 金额 22624.29 丢失, 声明作废。
◆营口市鲅鱼圈区溢辰塑料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210804MA7H9BWM 82)法人张黎黎公章丢失, 声明作废。

昌图县众鹏白羽鸡养殖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昌图县众鹏白羽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 现公开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 1.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地址为: <https://pan.baidu.com/s/92fcaeb839> 提取码: LdDb, 同时, 纸质报告查阅地点为昌图县众鹏白羽鸡养殖场; 2. 本次征求意见稿范围为周边企业及居民;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地址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4. 公众可将公众意见表下载进行填写后, 将电子版发至 25253910@qq.com 或邮寄至昌图县众鹏白羽鸡养殖场, 截止日期 2026.04.30-2026.05.15; 5. 建设单位: 昌图县众鹏白羽鸡养殖场, 联系人: 姜总, 电话: 13841215789, 环评单位: 辽宁沃尔德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孟工, 电话: 18340359452。

西电兴启数智化超、特高压交流输电设备绝缘纸板建设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西电兴启数智化超、特高压交流输电设备绝缘纸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 现公开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 1.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地址为: <https://pan.baidu.com/s/1nkXWgOIXyCiKqHw4SARw> 提取码: 4mna, 同时, 纸质报告查阅地点为辽宁西电兴启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2. 本次征求意见稿范围为周边企业及居民;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地址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4. 公众可将公众意见表下载进行填写后, 将电子版发至 732596595@qq.com 或邮寄至辽宁西电兴启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 2026.4.28-2026.5.13; 5. 建设单位: 辽宁西电兴启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 曲工, 电话: 15041390352, 6. 环评单位: 辽宁沃尔德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姜工, 电话: 15998109062。

◆浑南区李相街街道下水峪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N2210112MF24514328 营业执照正本、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 J2210076243301 丢失声明作废。
◆沈阳市铁西区和新万嘉装饰材料商店在盛京银行沈阳市兴顺支行开立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遗失, 声明作废。
◆刘军遗失位于康平县张强镇张强村的土地确权证书证号 210123102200000470J 号丢失声明作废。
◆陈书明营口站前区光明街动迁费专用收款收据号码 0023308 金额 15857 元丢失, 声明作废。

辽港控股(营口)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新增磺碱危险货物港口作业(二次公示)
《辽港控股(营口)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新增磺碱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车船直取部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等有关规定, 征求意见稿发布后需对该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信息进行公示, 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bwZ70a1Yv663qdDERSBVA?pwd=2bns> 提取码: 2bns;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 建设单位: 辽港控股(营口)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联系电话: 13238241757, 联系人: 刘工, 地址: 辽宁省营口市营口市港鲅鱼圈港区 环评单位: 沈阳万益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242777183, 联系人: 耿工。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重点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也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周边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提交方式: 公众可以在信息公示后, 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按照有关公告要求的其他方式, 向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提交书面意见。提交途径: ①信函地址: 辽宁省营口市营口市港鲅鱼圈港区辽港控股(营口)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②电子邮件地址: 1826820698@qq.co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沈阳市美惠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 号: JY22101020087624, 声明作废。
◆鞍钢集团关山山业有限公司公章编号 210404001015499 丢失, 声明作废。
◆本人王标将购买的沈阳恒大翡翠华庭二期-23号楼-1-301的购房收据丢失, 收据号码: 1275646, 收据金额: 398920 元, 声明作废, 出现任何后果与开发商无关。
◆沈阳灵峰装饰装潢工程有限公司原公章 210106000107867 丢失, 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大石桥市水源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210882MJ3279739L, 法定代表人: 顾海明, 住所: 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市水源镇姜家村。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申请注销, 特此公告!
大石桥市水源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

公告
沈阳市皇姑区兴远东地块项目附近居民: 沈阳市皇姑区兴远东地块项目位于沈阳市皇姑区, 项目四至为: 东至50米规划路(塔湾街)西侧规划红线, 西至用地界限, 南至12米规划路(塔湾街十二巷)北侧道路红线, 北至9米规划道路, 根据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日照分析报告, 项目建成后对周边少量住宅房屋有日照遮挡影响, 我司将具体受影响范围地址公示如下:
苍山路15号; 苍山路13-1号; 苍山路15-1号; 苍山路17号
请上述地址的居民到阳光补偿办公室查询, 如居民确属于《沈阳市居住建筑间距和住宅日照管理规定》补偿范围内, 我司将按照阳光补偿相关规定给予补偿。涉及到上述地址的相关产权单位, 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阳光补偿办公室确认并办理相关手续, 逾期则视为产权单位放弃要求补偿的权利, 我司或依据实际居住人(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使用权人等)提供的材料, 将按照阳光补偿相关规定给予实际居住人(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使用权人等)补偿。
特别提示: 针对部分提供房屋材料属于小产权证、个人承租企业房屋的产权证等情况的居民, 请房屋实际居住人出具其房产所属主管部门及房屋产权单位的相关证明原件来办理阳光补偿事宜! 特此公告!
阳光补偿办公室地址: 皇姑区苍山路31-1号5-1-2号(窗改门) 办公室电话: 17640012590
公告单位: 沈阳市怡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30日

◆李秀娟上夹河基础设施工程拆迁时间2010年协议号ZHSJ-280, ZHSJ-024 将回迁按址补偿安置协议(宅地73平, 农地2.6亩)丢失, 声明作废。
◆沈阳市大东区二台子街道北大街社区联合工会委员会工会原法人章 210104000024710 丢失声明作废。
◆丹东辽金经贸黄金冶炼有限公司金选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公众可在该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4eSrWkQYsxd9n6c9j12GhQ>) 提取码: sqbu 查阅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 查阅纸质版报告书地点设置在: 厂区办公室, 项目开工前, 公众可前往该地点查阅报告书。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厂区附近居民, 以及任何关心该项目的专家、学者、政府职员、普通群众。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意见, 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 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kNdbAxeo1CGXorx4Uog> 提取码: 5dbq) 建设单位: 丹东辽金经贸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总, 联系电话: 13654158888 评价单位: 沈阳东环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工, 联系电话: 15732891986 邮箱: 1942925018@qq.com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公告
沈阳市皇姑区兴远东地块项目附近居民: 沈阳市皇姑区兴远东地块项目位于沈阳市皇姑区, 项目四至为: 东至50米规划路(塔湾街)西侧规划红线, 西至用地界限, 南至12米规划路(塔湾街十二巷)北侧道路红线, 北至9米规划道路, 根据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日照分析报告, 项目建成后对周边少量住宅房屋有日照遮挡影响, 我司将具体受影响范围地址公示如下:
轩兴五路58-3号; 轩兴六路45-4号; 轩兴六路45-5号; 轩兴六路41-4号; 轩兴六路41-5号; 轩兴六路45-7号; 轩兴六路41-6号; 轩兴六路43-2号; 柳林一街67-1号; 柳林一街67-2号; 龙湖盛前Y6号楼; G1号楼; G4号楼; G5号楼; 招商璀璨映湖10#、15#、16#; 中梁金科政禧21#、23#、25#、26#、27#
请上述地址的居民到阳光补偿办公室查询, 如居民确属于《沈阳市居住建筑间距和住宅日照管理规定》补偿范围内, 我司将按照阳光补偿相关规定给予补偿。涉及到上述地址的相关产权单位, 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阳光补偿办公室确认并办理相关手续, 逾期则视为产权单位放弃要求补偿的权利, 我司或依据实际居住人(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使用权人等)提供的材料, 将按照阳光补偿相关规定给予实际居住人(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使用权人等)补偿。
特别提示: 针对部分提供房屋材料属于小产权证、个人承租企业房屋的产权证等情况的居民, 请房屋实际居住人出具其房产所属主管部门及房屋产权单位的相关证明原件来办理阳光补偿事宜! 特此公告!
阳光补偿办公室地址: 沈阳市皇姑区苍山路31-1号5-1-2号(窗改门) 办公室电话: 17640012590
公告单位: 沈阳市怡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30日